

# 投标人报名及领取招标文件登记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单位名称			
报名时间		所报标段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	邮箱	
报名资料	<p>(1) 提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社会团体法人登记证书），如投标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p> <p>(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投标可不提供，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p> <p>投标人特定资格要求：</p> <p>(1) 须提供分支机构的营业执照；分支机构的《经营保险业务许可证》或《保险法人机构许可证》 <input type="checkbox"/></p> <p>(2) 供应商为分支机构的请参照宁财（采）发【2021】22 号文《自治区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执行。根据宁财（采）发【2021】22 号《自治区采财政厅关于明确法人及其分支机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相关事项的通知》，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在总公司授权的基础上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input type="checkbox"/></p> <p>(3) 供应商如为分支机构，须提供总公司授权函，授权方式应当以项目授权为主，总公司授权分公司请明确授权业务范围。 <input type="checkbox"/></p>		
领取内容	招标文件		
备注			

